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〇九年八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全体董事均已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方兆、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陈家均、财务部长李海明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9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62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ChengDu Hi-Tech Development Co., Ltd.

(二) 法定代表人：方 兆

(三) 董事会秘书：王风顺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联系电话：(028)85184200

电子信箱：wangfs@vip.sohu.com

传 真：(028) 85184099

证券事务代表：纪建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联系电话：(028) 85130316

电子信箱：jjm0628@163.com

传 真：(028) 85184099

(四) 公司注册地址：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

邮政编码：610041

网址：<http://www.cdgfxz.com>

电子信箱：cdgfxz@163.com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本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 www.cninfo.com.cn

本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高新发展

股票代码：000628

(七)其他有关资料

1、首次注册和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1) 首次登记日期：1992年12月8日

地 点：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 变更注册日期：1996年3月28日

1996年11月12日

1997年7月18日

1999年8月2日

2004年9月20日

2005年10月14日

2006年7月31日

2008年5月28日

地 点：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10109000029048

3、税务登记号码 地税登记号：510198201998129

国税登记号：510109201998129

4、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058,892,607.16	1,892,524,937.67	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5,933,152.19	103,732,886.77	-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4	0.47	-6.38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318,218.58	6,373,064.02	-79.32
利润总额	-2,687,634.33	15,682,244.18	-117.14
净利润	-7,799,734.58	4,023,561.31	-293.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7,107.17	-6,626,086.25	-49.49
基本每股收益	-0.036	0.018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036	0.018	-300.00
净资产收益率(%)	-8.13	4.17	-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58,460.85	78,048,793.48	-7.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3	0.36	-8.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45,162.93
2、政府补助			1,338,000.00
3、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847,097.32
4、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8,081.48
5、所得税影响额			-384,918.77
6、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1,855.73
合 计			-4,452,627.41

(二)按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九号)要求计算报告期利润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1,318,218.58	1.37	1.32	0.006	0.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99,734.58	-8.13	-7.81	-0.036	-0.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7,107.17	-3.49	-3.35	-0.015	-0.015

第二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66,333	27.37%	0	0	0	0	0	60,066,333	27.37%
1、国家持股	53,670,300	24.45%	0	0	0	-48,870,300	-48,870,300	4,800,000	2.19%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48,870,300	48,870,300	48,870,300	22.27%
3、其他内资持股	6,385,968	2.91%	0	0	0	0	0	6,385,968	2.9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912,800	2.69%	0	0	0	-830,400	-830,400	5,082,400	2.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3,168	0.22%	0	0	0	830,400	830,400	1,303,568	0.5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0,065	0.00%	0	0	0	0	0	10,065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413,667	72.63%	0	0	0	0	0	159,413,667	72.63%
1、人民币普通股	159,413,667	72.63%	0	0	0	0	0	159,413,667	72.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9,480,000	100.00%	0	0	0	0	0	219,480,000	100.00%

二、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39,93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7	48,870,300	48,870,300	0
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国家	2.19	4,800,000	4,800,000	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1.24	2,730,000	0	0
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1,934,400	0	0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1	1,560,000	0	0
张利华	境内自然人	0.65	1,433,100	0	0
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	国有法人	0.55	1,200,000	1,200,000	0
徐红	境内自然人	0.48	1,050,431	0	0
林松梅	境内自然人	0.41	900,000	0	0
甘敏	境内自然人	0.40	877,7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2,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普天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9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利华	1,4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红	1,050,431		人民币普通股		
林松梅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甘敏	8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兴钢	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注：(1)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仅有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没有发生变化，且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2) 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国家持股。报告期末，其代表国家持股的股份数量为 5523.03 万股。

(3)未发现前 10 名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有被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4)未发现前 10 名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三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方兆	董事长兼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吴正德	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马红	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徐亮	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熊军	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陈家均	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0	0	0	0	无变动
周友苏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薛晖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吕先镔	独立董事	0	0	0	0	无变动
岳玉兰	监事会主席	3,120	0	0	3,120	无变动
李小波	监事	0	0	0	0	无变动
李继勤	监事	5,100	0	0	5,100	无变动
王风顺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0	0	0	0	无变动
申书龙	总经理助理	0	0	0	0	无变动
张仪	总经理助理	0	0	0	0	无变动
廖静	总审计师	5,200	0	0	5,200	无变动
合计		13,420	0	0	13,420	-

注：上述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

(一) 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克服金融危机带来的不利影响，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坚定不移地推进战略转型，在重点培育优势产业的同时，促进其他业务的正常开展。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32,651.93 万元，营业利润为 131.8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9.97 万元。

(二) 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经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开发、建设及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等。

报告期内，占报告期营业收入 10% 以上的行业或产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房地产业	20,308.93	18,061.88	11.06	-54.28	-53.75	-1.02
工业	5,927.95	2,592.21	56.27	1.09	9.38	-3.31
投资及服务	6,415.05	565.75	91.18	22.91	16.06	0.5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房地产	20,308.93	18,061.88	11.06	-54.28	-53.75	-1.02
药品	4,250.76	1,257.78	70.41	-8.45	-4.19	-1.32
厨柜	1,677.19	1,334.43	20.44	37.37	26.23	7.02

1、房地产业务

有序推进“滨河春天”项目的后期工作，重点开展“滨河春天”项目的尾盘销售。深入开展市场调研，紧密结合绵阳市房地产市场的发展趋势，

尤其是5.12大地震后房地产市场呈现出的新特点,研究、调整、优化“倍特·领尚”等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为择机开发“倍特·领尚”等新项目创造了条件。

2、工业

制药业务不断探索提升市场占有率的新途径。一方面,积极变革、创新药品销售模式,力争在确保医院纯销业务量的基础上,以OTC招商、商业调拨及混合销售等方式扩大销售规模。另一方面,针对不同药品制定相应的营销措施,积极促进易启康、巴沙、巴欣、产妇安等重点产品的销售。公司在推进现有药品销售的同时,加快推进新药开发。报告期内,公司获新产品生产批件2个、临床批件4个。厨柜业务在市场营销、产品研发、生产工艺、产品质量等方面取得积极进展。

3、期货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抓住期货市场快速发展的机遇,狠抓市场营销、研发团队建设、风险控制及营业部建设等工作。建立以营业部为核心,辐射相关区域的营销服务网络,完善国内市场营销网点布局。整合研发资源,提高行情分析的前瞻性、准确性。强化风险控制,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报告期内,期货公司实现代理交易额达5593.63亿元,同比增长34.56%;交易量达948.85万手,同比增长49.74%。

4、工业厂房租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构筑一流园区投资运营商”目标,积极推进拓展招商渠道、创新客户服务、加强内部控制等工作。报告期末,科技工业园区出租率达96.41%,标准厂房达94.71%。

(三)报告期末资产与期初比较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资产项目	2009年6月末	2008年12月末	增减额	增减比
应收款项	535,987,966.55	440,495,971.95	95,491,994.60	21.68%
存货	456,148,953.89	446,221,386.70	9,927,567.19	2.22%
投资性房地产	153,075,938.89	156,442,569.49	-3,366,630.60	-2.15%
固定资产	219,657,072.12	227,353,763.59	-7,696,691.47	-3.39%
应付职工薪酬	4,863,666.03	14,031,169.61	-9,167,503.58	-65.34%
短期借款	331,886,000.00	309,386,000.00	22,500,000.00	7.27%
长期借款	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注：1、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916.75万元，降低65.3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将住房公积金由账内核算改为账外辅助核算。

2、长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000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长期借款即将到期，体现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报告期财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增减额	增减比
营业收入	326,519,303.87	555,054,043.24	-228,534,739.37	-41.17%
营业成本	212,198,422.05	419,100,458.66	-206,902,036.61	-49.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62,596.35	21,469,555.72	-9,206,959.37	-42.88%
销售费用	64,246,569.19	59,485,479.99	4,761,089.20	8.00%
管理费用	27,979,616.22	35,445,419.71	-7,465,803.49	-21.06%
财务费用	15,195,969.64	14,687,956.94	508,012.70	3.46%
资产减值损失	-5,882,088.16	1,505,090.99	-7,387,179.15	-490.81%
投资收益	800,000.00	3,012,982.79	-2,212,982.79	-73.45%
营业外收入	1,867,346.00	9,762,118.80	-7,894,772.80	-80.87%
营业外支出	5,873,198.91	452,938.64	5,420,260.27	1196.69%
所得税费用	4,484,187.46	10,146,136.88	-5,661,949.42	-5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99,734.58	4,023,561.31	-11,823,295.89	-293.85%

注：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数分别减少41.17%、49.37%和42.8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房地产行业销售收入减少。

2、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90.8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收回应收款项导致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减少73.4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无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数减少80.8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5、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196.6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因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诉讼案件，而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支付的资金占用费584.71万元。

6、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减少55.8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无未弥补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转回。

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93.8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房地产行业销售收入减少。

（五）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发生。

（七）报告期内，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达到10%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从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回股利80万元。该公司主营业务是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业务（不含证券投资咨询）。报告期内，该公司净利润为955.36万元。

（八）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重要资产、负债、收入、费用进行计量的情形。

（九）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面临着来自 5.12 地震灾害的后续影响、全球金融危机蔓延、宏观经济形势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多的困难与压力，经营业绩面临考验。

（十）下半年的业务发展计划和风险因素及措施

面对经济运行环境的不确定性和不稳定性，公司将进一步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地化解不利影响，提升经营业绩。

二、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也无以前期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因受 5.12 大地震及市场环境变化的影响，房地产开发项目延迟，预计公司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出现亏损。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200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结合不断变化的实际情况，持续改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57号令）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公司不存在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半年度报告时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情形。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方案。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曾就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诉及进展情况陆续进行公告。报告期，公司就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发布了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09年5月12日、2009年6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公司曾就为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滨江支行的20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涉诉及进展情况陆续进行公告。2009年7月16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该通知确认公司对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担保责任已解除。（相关公告详见2009年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股权。

五、报告期末，公司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 司股 权 比 例	期末账面价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 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成都倍特期货 经纪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	100%	35,000,000.00	15,058,815.24	15,058,815.24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中铁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7,720,274.27	8,308,724	0.69%	7,720,274.27	114,987,860.94	-7,971,792.52	长期股权投资	参股
合 计	42,720,274.27	43,308,724			130,046,676.18	7,087,022.72		

六、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七、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股权情况

2008年12月24日晚，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国有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的通知》（成高投函[2008]146号），获悉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拟计划启动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权。截止至报告期末，高投集团仍在就该事项向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公告详见2008年12月25日、2009年2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八、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九、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月20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2月27日	61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4月30日	92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3月23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3月25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成都聚友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月7日	6,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0.5年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226.88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11,53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339.38
公司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869.3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9.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1,53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21,072.7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1,072.72

注：填写“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时，如果一个担保事项同时出现上述三项情形，合计计算时仅需计算一次。

(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十、独立董事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下称56号文)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下称120号文)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了解和审慎查验。

(一)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贯彻执行了56号文、120号文及《公司章程》、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1,530.00万元(被担保人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4,339.38万元。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25,869.38万元，较期初下降2.73%。

报告期末，公司担保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列为269.66%，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为11,530.00万元（被担保对象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为21,072.72万元。

为此，我们建议公司要合理调度资金，采用灵活、多样的财务工具，拓展融资渠道，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对银行贷款和对外担保的需求。我们建议公司本着合法、审慎、安全的原则，继续强化对外担保的控制力度，切实降低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我们建议公司针对涉诉担保，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周友苏、薛晖、吕先轸

十一、控股股东高投集团所作承诺及其履行

2008年，高投集团自愿作出对其截止2008年7月12日持有的本公司2194.8万股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自2008年7月13日起继续锁定两年的承诺（相关公告详见2008年10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截止至报告期末，高投集团所持上述2194.8万股股份仍处于锁定状态。

十二、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化。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事项。

十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接待特定对象的调研、沟通和采访。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会计报表(附后)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成都倍特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1992年7月经成都市体制改革委员会成体改(1992)112号文和成体改(1992)176号文批准由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中国科学院成都生物研究所制药厂、成都钢铁厂、西藏自治区石油公司四家单位共同发起,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而成立的股份制集团公司。1996年10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94、295号文批准,发行社会公众股3600万股(其中职工股占用1800万额度),于1996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1997年5月,公司按1996年末总股本8065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8股,共计派送6452万股,按10:2比例向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613万股,变更后总股本为16130万股,1999年6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1998年总股本1613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共计派送3226万股,送股后总股本为19356万股。2006年6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共计转增股本2592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21948万股。

公司主营业务有: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经营;高新技术的交流转让;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开发、建设、房地产的开发和经营;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信息咨询;项目评估、证券投资、广告展览、租赁、培训等。公司法定地址:成都市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方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

上编制财务报表。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计量属性

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量属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在保证需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为计量属性。

6、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将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记账本位币金额。外币专门借款账户年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进行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第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第二、持有至到期投资；第三、贷款和应收款项；第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第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第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

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根据公司本年实际情况，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按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持有至到期投资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E、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F、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第一、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第二、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第一、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第二、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第一、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第二、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

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管理权限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和虽属非重大但已呈现较高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未进行单项测试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计提坏账准备，规定提取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0%
1-2 年	10%
2-3 年	25%
3 年以上	50%

10、存货核算方法

(1) 确认及分类

将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质等，确认为存货。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委托代销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计量方法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一次转销法摊销。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分摊计入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单独计算建筑面积的部分不分摊土地成本。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销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

开发产品按实际开发成本入账，结转开发产品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实行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11、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固定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按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年限进行摊销。资产负债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相应计提减值准备。

12、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核算。

(2) 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母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母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子公司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C、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D、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产生差额的,对于借方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贷方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发现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其进行可靠计量的客观证据,则表明该项投资发生减值。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发现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时,则表明该项投资发生减值,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固定资产

(1) 确认及分类

将以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为目的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五类。

(2) 计量基础

各类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预计使用年限确

定年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和预计残值率分别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3.23%	3.00%
通用设备	10-18年	9.70%-5.39%	3.00%
专用设备	10-14年	9.70%-6.93%	3.00%
运输设备	6-12年	16.17%-8.08%	3.00%
其他	4-6年	24.25%-16.17%	3.0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计量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支出计价,包括需要安装设备的价值、为工程建设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资产支出超出专门借款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等。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为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无形资产

(1) 将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主要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2)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

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商誉的核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日，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

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补偿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的确认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1、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按商品房销售款的一定比例向业主收取维修基金时，计入其他应付款核算；按规定将收取的维修基金交付给土地及房屋管理部门时，减少代收的维修基金。

22、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扣出，列为其他应付款。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直接在本项目列支，保修期结束后结算。

23、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

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销售商品房收入的确认

在商品房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商品房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房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建筑施工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对外承揽建筑施工业务,当施工进度和收款比例分别达到如下要求时,即按照施工进度结算金额确认为收入：A、项目施工比例达到整个施工合同的50%；B、收款比例达到应收工程进度款的50%。

（4）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跨年度的,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5）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1）政府补助，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投入资本外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

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份确认为资产。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以下要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初始确认

B、不是企业合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C、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 以很可能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26、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对具有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确认其为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在编制合并报

表时，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28、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公司适用的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基数	税 率
增值税	工业性生产、加工收入以及材料物资销售	17%
营业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服务及仓储收入	5%
营业税	建筑安装工程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1%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 70%	1.2%
房产税	房屋租金收入	12%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土地增值税[注 2]	转让房地产的增值额	30%-60%

注 1：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适用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率。其他公司适用于 25% 的所得税率。

注 2：依据成地税函（2006）223号文件，土地增值税按转让收入的 0.6%-1.5% 预征，待房地产项目全部竣工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按项目实际增值额和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清算，对预缴的土地增值税款多退少补。

注 3：其他税费按国家规定的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控制的重要子公司

1、通过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无。

2、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至本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业	160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经营及公共设施及	22800	22800	95	95

				其他配套服务等				
成都倍特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服务业	5000	证券投资、期货投 资、股权投资、实业 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及培训	4760	4760	95.2	95.2
成都倍特药业有 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7000	生产、销售医药产 品、保健药品、医疗 器械、日化产品、科技 咨询、技术服务	5950	5950	85	85
成都倍特厨柜制 造有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4000	橱柜及其配件的制 造、加工和销售；高 新技术产业投资；销 售金属材料等	3800	3800	95	95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雅安市	房地产业	2300	温泉开发、宾馆、 旅游业、房地产开发、 中药材种植	1173	11,699.36	51	51
成都倍特期货经 纪有限公司[注 1]	成都市	服务业	3500	国内商品期货代理、 期货咨询、培训	3500	3500	100	100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 工程有限公司[注2]	成都市	房地产业	5000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 程、土石方工程、地基 与基础工程、结构工 程、屋面工程	3500	3500	70	70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 经营有限公司[注3]	成都市	房地产业	500	房产经营、房屋拆迁	500	500	100	100
绵阳倍特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注 4]	绵阳市	房地产业	3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销售建筑材料装 饰材料、室内外装 饰装修、	2,556.83	2,556.83	100	100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 宾馆有限公司[注5]	雅安市	服务业	1000	餐饮娱乐、健身、美容 美发、宾馆、旅游等	950	950	95	95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 假会议中心[注 6]	雅安市	服务业	2000	温矿泉洗浴、疗养、 餐饮、住宿、娱乐	2000	2000	100	100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 业有限公司[注 7]	成都市	房地产业	2354.83	商品房开发与销售	2,354.83	2,354.83	100	100

注 1：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4.29% 的股份，通过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85.71% 的股份。

注 2：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份。

注 3：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份。

注 4：本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8% 的股份，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2% 的股份。

注 5：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5% 的股份。

注 6：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份，通过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份。

注 7：本公司通过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份。

(二)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1、本报告期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无。

2、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无。

3、其他事项

公司于 2007 年转让了成都倍特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其相关法律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三)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256,579.52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53,412.98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11,152,983.52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1,425,993.53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99,784,963.32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6,621,886.64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7,711,204.29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695,502.64	720,027.67
银行存款[注 1]	494,404,150.56	420,243,261.43
其他货币资金	28,273.40	1,085,708.60
合 计	<u>495,127,926.60</u>	<u>422,048,997.70</u>

注 1：银行存款中有 37,384.96 万元为期货保证金存款。

注 2：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7,307.89 万元，增长 17.32%。主要原因是期货保证金存款增加。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8,389,852.60	16,111,644.6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8,389,852.60	16,111,644.66
-----	---------------	---------------

注1 截止2009年6月30日,公司已经背书转让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482.23万元,到期日为2009年7月7日至2009年12月17日。

注2: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36,439,979.28	70.06	17,971,587.27	46,467,720.30	77.55	22,708,503.33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15,570,654.17	29.94	749,680.07	13,450,538.82	22.45	723,574.15
合 计	<u>52,010,633.45</u>	<u>100.00</u>	<u>18,721,267.34</u>	<u>59,918,259.12</u>	<u>100.00</u>	<u>23,432,077.48</u>

注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457,474.38	25.87		11,935,626.05	19.92	
1-2年	1,314,565.62	2.53	131,456.56	1,310,316.40	2.19	131,031.64
2-3年	117,943.80	0.23	29,485.95	140,450.00	0.23	35,112.50
3年以上	37,120,649.65	71.37	18,560,324.83	46,531,866.67	77.66	23,265,933.34
合 计	<u>52,010,633.45</u>	<u>100.00</u>	<u>18,721,267.34</u>	<u>59,918,259.12</u>	<u>100.00</u>	<u>23,432,077.48</u>

注2: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注3:前五名客户总欠款金额为3,644.00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70.06%,对应的账龄如下:

账龄	金额
1年以内	496,804.75
3年以上	35,943,174.53
合计	<u>36,439,979.28</u>

4、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401,288.97	9.57	4,258,016.81	9.40
1-2年	8,923,521.03	19.41	15,065,757.29	33.25

2 - 3 年	10,962,426.80	23.84	10,211,144.39	22.54
3 年以上	21,698,147.32	47.18	15,769,435.77	34.81
合 计	<u>45,985,384.12</u>	<u>100.00</u>	<u>45,304,354.26</u>	<u>100.00</u>

注 1：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未结清的预付工程款、材料款和预付的新药技术研发费。

注 2：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419,424,042.26	89.65	3,924,400.00	326,269,453.14	87.94	5,816,72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信用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48,427,063.19	10.35	7,213,489.13	44,745,150.06	12.06	6,492,440.28
合 计	<u>467,851,105.45</u>	<u>100.00</u>	<u>11,137,889.13</u>	<u>371,014,603.20</u>	<u>100.00</u>	<u>12,309,167.15</u>

注 1：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40,149,830.43	94.08		335,570,240.29	90.45	
1 - 2 年	5,368,227.70	1.15	536,822.77	10,648,358.88	2.87	1,064,835.90
2 - 3 年	2,261,829.26	0.48	565,457.32	4,614,683.06	1.24	1,153,670.76
3 年以上	20,071,218.06	4.29	10,035,609.04	20,181,320.97	5.44	10,090,660.49
合 计	<u>467,851,105.45</u>	<u>100.00</u>	<u>11,137,889.13</u>	<u>371,014,603.20</u>	<u>100.00</u>	<u>12,309,167.15</u>

注 2：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注 3：前五名客户总欠款金额为 41,942.40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9.65%。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期货交易所保证金 40,634.75 万元。

6、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9,247,766.77		11,305,448.67	
产成品(或库存商品)	10,909,575.71		10,482,926.59	
在产品(或生产成本)	1,481,584.70		2,098,907.00	
低值易耗品	691,461.49		756,693.25	

工程施工	150,979,565.48		134,042,050.89	
开发成本	308,444,633.24	60,593,929.03	309,066,643.12	60,593,929.03
开发产品	34,988,295.53		39,062,646.21	
委托加工物资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合计	<u>516,742,882.92</u>	<u>60,593,929.03</u>	<u>506,815,315.73</u>	<u>60,593,929.03</u>

(1)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广东秋长土地				27,551,400.00
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				21,350,000.00
绵阳半山会所项目	2003.04	2006.06	800 万元	7,204,695.53
绵阳起步区项目	2001.1	2005.12	8500 万元	9,182,222.03
绵阳西区项目	2002.08	2005.12	7500 万元	54,275,615.82
绵阳六七号地块土地				79,745,835.75
雅安温泉项目	2002.01		19000 万元	106,588,299.25
绵阳西区房产				1,912,888.00
其他				633,676.86
合 计				<u>308,444,633.24</u>

注：绵阳半山会所项目、绵阳起步区项目、绵阳西区项目已完工，竣工决算资料尚在办理之中。由于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雅安温泉项目和广东秋长土地的开发目前暂处于停滞状态。

(2) 开发产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杏苑一期	1999	723,540.00			723,540.00
洗面桥综合楼	1999	1,925,974.45			1,925,974.45
西区商铺	2007	9,039,440.35		1,181,978.00	7,857,462.35
成都倍特双龙大厦	2006	4,385,397.58		1,379,244.45	3,006,153.13
绵阳起步区土地	2003	3,302,222.38			3,302,222.38
绵阳西区土地	2003	13,822,104.70			13,822,104.70
绵阳景苑 C 区项目	2007	1,334,081.25	268,201.08	483,114.22	1,119,168.11
滨河春天政务中心	2008	4,309,400.00		1,077,729.59	3,231,670.41
其他		220,485.50		220,485.50	
合 计		<u>39,062,646.21</u>	<u>268,201.08</u>	<u>4,342,551.76</u>	<u>34,988,295.53</u>

(3) 存货跌价准备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期末数
原材料					
产成品(或库存商品)					
在产品(或生产成本)					
低值易耗品					
工程施工					
开发成本	60,593,929.03				60,593,929.03
开发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合计	<u>60,593,929.03</u>				<u>60,593,929.03</u>

注：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周公山温泉公园土地资产存在减值，公司于 2007 年按开发成本账面金额与土地资产预计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924.39 万元。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待开发的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资产处于法院的查封及轮候查封状态，公司判断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很难有效实现对该宗土地的合同权利或相应的其他权利，公司于 2007 年按开发成本的账面金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35 万元。

(4) 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广东惠州大亚湾土地已被法院查封。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8,502,400.40		68,502,400.40	
其他股权投资	19,570,274.27		19,570,274.27	
合 计	<u>88,072,674.67</u>		<u>88,072,674.67</u>	

(1)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成都	房地产开发销售	45.95	45.95	19,939.26	84.07	89.50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	药物技术研发及转让	22.87	22.87	1,836.81	10.00	-14.7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注 1]	45.95	65,552,400.40	65,552,400.40			65,552,400.40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 2]	22.87	2,950,000.00	2,950,000.00			2,950,000.0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69	7,720,274.27	7,720,274.27			7,720,274.27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四川华西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6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交易席位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成都奥申医药有限公司	10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合计		<u>88,072,674.67</u>	<u>88,072,674.67</u>			<u>88,072,674.67</u>

注 1：鉴于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所开发的正熙国际大厦已销售完毕，该公司不再进行新的项目建设，拟在后续相关工作完成后进行清算，因此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 2：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因无重大影响，公司对其采用成本法核算。

(3) 公司持有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的 45.95% 股权、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0.69% 股权和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股权已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8、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 值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已出租的建筑物	210,425,514.56			210,425,514.56

合 计	<u>210,425,514.56</u>			<u>210,425,514.56</u>
累计折旧或摊销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已出租的建筑物	49,122,597.40	3,366,630.60		52,489,228.00
合 计	<u>49,122,597.40</u>	<u>3,366,630.60</u>		<u>52,489,228.00</u>
净 值	<u>161,302,917.16</u>			<u>157,936,286.56</u>
减值准备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已出租的建筑物	4,860,347.67			4,860,347.67
合 计	<u>4,860,347.67</u>			<u>4,860,347.67</u>
净 额	<u>156,442,569.49</u>			<u>153,075,938.89</u>

注 1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86.03 万元系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 2007 年按耿家巷车库账面价值与拍卖参考价差额计提的减值准备。

注 2 : 所有权 (使用权) 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1)元通车库面积 2,541.74 平方米、账面原值 465.88 万元已为 25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2) 成都倍特双龙大厦 1-5 层房屋面积 7,265.04 平方米、账面原值 4,182.19 万元已为 30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 值				
房屋及建筑物	229,288,403.06	76,664.50	1,330,171.19	228,034,896.37
专用设备	61,697,530.41	632,840.19	-	62,330,370.60
通用设备	5,064,422.17	43,433.50	-	5,107,855.67
运输设备	20,486,358.91	524,163.26	1,212,055.00	19,798,467.17
其他设备	22,469,591.60	683,038.36	705,526.60	22,447,103.36
合 计	<u>339,006,306.15</u>	<u>1,960,139.81</u>	<u>3,247,752.79</u>	<u>337,718,693.17</u>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9,468,295.58	3,786,429.17	364,632.83	42,890,091.92
专用设备	32,225,260.31	2,671,929.96	-	34,897,190.27
通用设备	3,385,913.51	108,008.21	-	3,493,921.72
运输设备	13,941,156.54			

		747,715.72	1,176,532.58	13,512,339.68
其他设备	12,765,681.79	1,320,845.79	684,684.95	13,401,842.63
合 计	<u>101,786,307.73</u>	<u>8,634,928.85</u>	<u>2,225,850.36</u>	<u>108,195,386.22</u>
净 值	<u>237,219,998.42</u>			<u>229,523,306.95</u>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9,866,234.83			9,866,234.83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u>9,866,234.83</u>			<u>9,866,234.83</u>
净 额	<u>227,353,763.59</u>			<u>219,657,072.12</u>

注 1：固定资产中，有 9,675.82 万元原值的房屋权属证明尚在办理之中。

注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系海发大楼七楼处于法院的查封及轮候查封状态，公司判断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很难有效实现对该房产的合同权利或相应的其他权利。公司于 2007 年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6.62 万元。

注 3：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1）倍特休闲广场房屋面积 5,304.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2,450.46 万元已为 25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2）高朋大道 15 号房屋面积 7,614.38 平方米、账面原值 1,181.38 万元已为 19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3）高朋大道 16 号和 17 号房屋面积 9,615.59 平方米、账面原值 1,269.35 万元已被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10、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进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其他 减少数	期末数	资金 来源
楠水阁宾馆零星项目			537,421.85	38,357.30			575,779.15	自筹
合 计			<u>537,421.85</u>	<u>38,357.30</u>			<u>575,779.15</u>	

注：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11、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始发生额				
土地使用权	61,694,947.44			61,694,947.44

非专利技术	19,111,374.65			19,111,374.65
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20,000,000.00			20,000,000.00
商标权	28,800.00			28,800.00
电脑软件	844,717.72			844,717.72
合 计	<u>101,679,839.81</u>			<u>101,679,839.81</u>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8,895,598.42	620,937.28		9,516,535.70
非专利技术	9,787,385.83	1,548,719.46		11,336,105.29
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2,866,666.43	199,999.98		3,066,666.41
商标权	18,480.00	1,440.00		19,920.00
电脑软件	87,130.40	45,413.46		132,543.86
合 计	<u>21,655,261.08</u>	<u>2,416,510.18</u>		<u>24,071,771.26</u>
净 值	<u>80,024,578.73</u>			<u>77,608,068.55</u>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				
商标权				
电脑软件				
合 计				
净 额	<u>80,024,578.73</u>			<u>77,608,068.55</u>

注：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1）温泉井水资源开采权原值 2000 万元已为 4832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2）高新起步区工业园土地使用权面积 20,541.83 平方米、原值 956.24 万元以及青白江土地使用权面积 17,406.00 平方米、原值 40.00 万元已为 19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3）孔坪乡王家村土地使用权面积 61,286.97 平方米、原值 1,479.28 万元已为 30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4）雅安张家山土地使用权面积 21,602.41 平方米、原值 400 万元以及雅安南郊乡顺江村土地使用权面积 11,120.94 平方米、原值 166.40 万元已为 2360 万元的借款设置抵押。

（5）高朋东路 3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4,133.77 平方米、原值 459.05 万元已被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高朋大道 16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0,212.92 平方米、原值 442.10

万元已被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

12、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新药开发支出	2,045,000.00	582,000.00		2,627,000.00
合 计	<u>2,045,000.00</u>	<u>582,000.00</u>		<u>2,627,000.00</u>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数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27,452.64	348,205.40	203,696.70		1,871,961.34
装修费	312,627.10		34,577.40		278,049.70
其 他	21,666.67		21,666.67		
合 计	<u>2,061,746.41</u>	<u>348,205.40</u>	<u>259,940.77</u>		<u>2,150,011.04</u>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69,831.55	2,704,602.8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29,962.21	3,781,230.93
存货跌价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215,086.92	1,215,086.92
期货风险准备金	1,853,227.50	2,905,006.33
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254.92	503,254.92
合 计	<u>9,471,363.10</u>	<u>11,109,181.92</u>

注：本公司及部份子公司预计未来期间不能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5、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因资产价值回升 转回数	其他原因 转回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u>35,741,244.63</u>	<u>476,307.16</u>	<u>6,358,395.32</u>		<u>6,358,395.32</u>	<u>29,859,156.47</u>
其中：应收账款	23,432,077.48	36,028.50	4,746,838.64		4,746,838.64	18,721,267.34
其他应收款	12,309,167.15	440,278.66	1,611,556.68		1,611,556.68	11,137,889.13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u>60,593,929.03</u>					<u>60,593,929.03</u>
其中：原材料						

产成品(或库存商品)					
在产品(或生产成本)					
低值易耗品					
工程施工					
开发成本	60,593,929.03				60,593,929.03
开发产品					
委托加工物资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三、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u>4,860,347.67</u>				<u>4,860,347.67</u>
其中：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已出租的建筑物	4,860,347.67				4,860,347.67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u>9,866,234.83</u>				<u>9,866,234.83</u>
其中：房屋、建筑物	9,866,234.83				9,866,234.83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6、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贷款		
抵押借款	44,000,000.00	50,500,000.00
保证借款	237,050,000.00	213,050,000.00
委托借款	50,836,000.00	45,836,000.00

合 计	331,886,000.00	309,386,000.00
-----	----------------	----------------

注：持有本公司 22.27% 表决权股份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 23,56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1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45,734,766.26	61,839,636.28

注：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8、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148,006,760.52	156,815,832.97

注：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86,585.56	18,625,419.71	21,525,438.21	1,986,567.06
二、职工福利费		2,049,684.76	2,049,684.76	
三、社会保险费	533,309.82	3,675,541.17	3,945,148.89	263,702.10
四、住房公积金	3,232,137.88	817,912.45	3,999,430.89	50,619.4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3,040.35	684,376.03	542,407.83	1,575,008.55
六、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466,096.00	1,702,000.00	2,180,327.12	987,768.88
七、其他	2,480,000.00	492,540.68	2,972,540.68	0.00
合计	14,031,169.61	28,047,474.80	37,214,978.38	4,863,666.03

注：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916.75 万元，降低 65.3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将住房公积金由账内核算改为账外辅助核算。

20、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62,486.66	969,146.95
营业税	1,590,789.96	1,200,026.35
企业所得税	38,120,386.85	39,631,604.94
土地增值税	2,918,884.54	2,919,147.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891.40	391,104.12
房产税	1,885,851.16	1,916,922.65
土地使用税	-566,124.15	696,404.28

教育费附加	734,038.82	820,757.18
个人所得税	183,907.58	203,419.43
副食品调节基金	625,084.38	747,672.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169.50	80,851.50
契税	3,370,475.75	3,370,475.75
印花税	2,419.25	11,880.68
代扣代缴税金	107,981.57	140,584.05
合 计	<u>51,389,243.27</u>	<u>53,099,997.76</u>

21、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欠付原因
法人股	558,163.32	558,163.32	未支付
个人股	125,180.00	125,180.00	未支付
合 计	<u>683,343.32</u>	<u>683,343.32</u>	

注：应付个人股股利系子公司应付的个人股股利。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u>1,135,994,819.36</u>	<u>946,894,292.27</u>

注 1：其他应付款中，欠付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 4,607.38 万元，该欠款系工商银行将对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已逾期的不良贷款进行剥离形成的，上述款项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 2：欠持本公司 22.27% 表决权股份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12,585.29 万元。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注 1]	71,920,000.00	71,920,000.00
委托借款[注 2]	30,000,000.00	
合 计	<u>101,920,000.00</u>	<u>71,920,000.00</u>

注 1：抵押借款 7192 万元系向中国工商银行雅安分行的借款。

注 2：委托借款 3000 万元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玉双路支行向本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24、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委托借款		30,000,000.00
合 计	<u>0.00</u>	<u>30,000,000.00</u>

25、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外担保	<u>103,770,000.00</u>	<u>106,038,835.27</u>

注：预计负债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八”所述。

26、股本

项 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66,333.00	27.37						60,066,333.00	27.37
1、国家持股	53,670,300.00	24.45				-48,870,300.00	-48,870,300.00	4,800,000.00	2.19
2、国有法人持股						48,870,300.00	48,870,300.00	48,870,300.00	22.27
3、其他内资持股	6,385.968.00	2.91						6,385.968.00	2.9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5,912,800.00	2.69				-830,400.00	-830,400.00	5,082,400.00	2.3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73,168.00	0.22				830,400.00	830,400.00	1,303,568.00	0.59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065.00	0.00						10,065.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413,667.00	72.63						159,413,667.00	72.63
1、人民币普通股	159,413,667.00	72.63						159,413,667.00	72.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u>219,480,000.00</u>	<u>100.00</u>						<u>219,480,000.00</u>	<u>100.00</u>

注：国有法人持股增加 4,88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证券持有人类别归类方式发生变化。

2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98,657,865.42			198,657,865.42
其他资本公积	123,070,973.79			123,070,973.79
合 计	<u>321,728,839.21</u>			<u>321,728,839.21</u>

2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714,434.74			9,714,434.74
合 计	<u>9,714,434.74</u>			<u>9,714,434.74</u>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本年净利润	-7,171,821.79
减：少数股东损益	627,91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99,734.5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7,190,387.18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990,121.76

3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行 业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房地产行业	201,489,299.00	179,024,264.35	442,460,514.92	389,058,505.46
工业	58,655,486.07	25,422,841.04	58,332,050.17	23,482,854.28
商业				
投资服务业	64,046,908.85	5,635,552.29	51,969,263.40	4,855,390.03
小计	324,191,693.92	210,082,657.68	552,761,828.49	417,396,749.77
二、其他业务	2,327,609.95	2,115,764.37	2,292,214.75	1,703,708.89
合计	<u>326,519,303.87</u>	<u>212,198,422.05</u>	<u>555,054,043.24</u>	<u>419,100,458.66</u>

注 1：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22,853.47 万元，降低 41.17%，主要原因是房地产行业销售收入减少。

注 2：公司前五名客户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13,923.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42.64%。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营业税	9,850,928.87	17,829,762.42
城建税	1,169,414.31	1,693,845.49
房产税	377,019.41	299,585.99
教育费附加	515,247.77	739,045.8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526.58	242,598.50
土地增值税	9,711.15	653,201.96
副食品调控基金	172,198.77	10,095.11
其他	4,549.49	1,420.45
合 计	<u>12,262,596.35</u>	<u>21,469,555.72</u>

注 1：各项税费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所述。

注 2：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920.70 万元，降低 42.88%，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导致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费相应减少。

3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8,602,598.36	17,163,894.03
减：利息收入	4,220,295.59	2,926,269.62
手续费	591,572.31	260,689.65
其 他	222,094.56	189,642.88
合 计	<u>15,195,969.64</u>	<u>14,687,956.94</u>

注：支付持有本公司 22.27% 表决权股份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173.15 万元。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10,810.14	-825,041.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71,278.02	2,330,132.68
存货跌价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u>-5,882,088.16</u>	<u>1,505,090.99</u>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38.72 万元，降低 490.81%，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应收款项导致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60,891.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6,450.00
其他投资分回的利润[注 1]	800,000.00	1,029,338.84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706,302.89
合 计	<u>800,000.00</u>	<u>3,012,982.79</u>

注 1：其他投资分回的利润系收到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回的股利。

注 2：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221.30 万元，降低 73.4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无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理非流动资产利得	464,677.10	9,604,002.19
政府补助	1,338,000.00	
其他	64,668.90	158,116.61
合计	<u>1,867,346.00</u>	<u>9,762,118.80</u>

注 1：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89.48 万元，降低 80.8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注 2：根据中共成都市武侯区委文件武委发[2004]15 号文《关于调整我区促进经济发展若干政策的意见》的规定，本报告期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取得成都市武侯区政府补助 133.8 万元。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	19,514.17	183,699.13
担保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捐赠支出		96,751.81
罚款支出	971.18	
其 他	5,852,713.56	172,487.70
合 计	<u>5,873,198.91</u>	<u>452,938.64</u>

注：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542.03 万元，增长 1196.6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因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诉讼案件，而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584.71 万元。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6,368.64	4,658,738.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37,818.82	5,487,398.39
合 计	<u>4,484,187.46</u>	<u>10,146,136.88</u>

注：所得税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66.19 万元，降低 55.8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无未弥补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

38、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保证金	48,786,257.16	118,539,688.37
收到单位往来款项	76,112,802.61	61,003,862.78
其 他	1,336,183.45	566,821.39
合 计	<u>126,235,243.22</u>	<u>180,110,372.54</u>

39、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保证金	564,441.50	
广告费	1,456,676.44	947,821.40
销售服务费	33,593,322.66	30,077,140.29
差旅及办公费	4,235,722.76	3,886,690.55
业务招待费	2,793,144.15	1,744,209.10
咨询及技术开发费	3,626,212.54	2,451,549.09
汽车费及修理费	1,782,171.64	1,886,117.30
会务费	1,432,921.92	2,351,241.25
水电费	714,623.50	1,568,207.34
支付单位往来款	18,600,655.99	71,671,035.78
其他	15,672,908.12	17,542,250.26
合计	<u>84,472,801.22</u>	<u>134,126,262.36</u>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71,821.79	5,536,107.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82,088.16	1,505,090.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90,659.70	13,787,906.69
无形资产摊销	2,416,510.18	2,319,740.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9,940.77	507,36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162.93	-9,420,30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527,446.39	14,687,956.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0,000.00	-3,012,98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7,818.82	5,252,71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73.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14,387.33	11,108,39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88,939.75	-33,398,583.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928,484.95	69,171,621.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858,460.85</u>	<u>78,048,793.4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股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5,127,926.60	332,548,164.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048,997.70	240,286,440.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3,078,928.90</u>	<u>92,261,724.44</u>

六、母公司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	108,247,161.30	93.18		58,264,782.49	87.15	
单项金额不重大 但信用风险较大						
其他不重大	7,923,928.14	6.82	1,476,477.69	8,590,456.81	12.85	1,556,540.41
合计	<u>116,171,089.44</u>	<u>100.00</u>	<u>1,476,477.69</u>	<u>66,855,239.30</u>	<u>100.00</u>	<u>1,556,540.41</u>

注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3,178,855.90	97.42		63,679,313.42	95.25	
1-2年				78,556.35	0.12	7,855.64
2-3年	78,556.35	0.07	19,639.09			
3年以上	2,913,677.19	2.51	1,456,838.60	3,097,369.53	4.63	1,548,684.77
合计	<u>116,171,089.44</u>	<u>100.00</u>	<u>1,476,477.69</u>	<u>66,855,239.30</u>	<u>100.00</u>	<u>1,556,540.41</u>

注1：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注2：前五名客户总欠款金额为10,824.72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3.18%。

2、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期应收款余额	105,263,619.24	9,253,809.95		114,517,429.19
减：确认超亏损失	91,103,254.23	8,681,709.09		99,784,963.32
长期应收款净额	<u>14,160,365.01</u>	<u>572,100.86</u>		<u>14,732,465.87</u>

注：本公司实质构成对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净投资的长期权益11,451.74万元，由于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已为负数，本公司在确认1173万元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以长期权益账面余额为限继续确认被投资单位的超亏损失9,978.50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投资金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391,217,050.20	11,730,000.00	391,217,050.20	11,73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65,552,400.40		65,552,400.40	
其他股权投资	12,720,274.27		12,720,274.27	
合计	<u>469,489,724.87</u>	<u>11,730,000.00</u>	<u>469,489,724.87</u>	<u>11,730,000.00</u>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5	228,000,000.00	228,000,000.00			228,000,000.00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2	47,600,000.00	47,600,000.00			47,600,000.00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85	59,500,000.00	59,500,000.00			59,500,000.00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95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1	11,730,000.00	11,730,000.00			11,730,000.00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4.29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	1,387,050.20	1,387,050.20			1,387,050.20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注]	45.95	65,552,400.40	65,552,400.40			65,552,400.40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0.69	7,720,274.27	7,720,274.27			7,720,274.27
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u>469,489,724.87</u>	<u>469,489,724.87</u>			<u>469,489,724.87</u>

注：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7”所述。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期末数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注]	11,730,000.00				11,730,000.00
合计	<u>11,730,000.00</u>				<u>11,730,000.00</u>

注：计提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2”所述。

(3) 本公司持有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 95.20% 股权、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85% 股权、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的 45.95% 股权、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0.69% 股权和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股权已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行 业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				
房地产行业	8,949,579.30	2,192,931.12	7,608,791.56	2,492,430.98

工业				
商业				
投资服务业				
小计	8,949,579.30	2,192,931.12	7,608,791.56	2,492,430.98
二、其他业务	482,144.59	467,281.56	328,447.86	467,281.56
合计	<u>9,431,723.89</u>	<u>2,660,212.68</u>	<u>7,937,239.42</u>	<u>2,959,712.54</u>

注：公司前五名客户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180.06 万元，占总收入的 19.09%。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增减份额		
子公司分回的利润		300,000.00
参股企业分回的利润[注 1]	800,000.00	1,029,338.84
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36,454.08
其他[注 2]	-8,681,709.09	-8,393,523.84
合 计	<u>-7,881,709.09</u>	<u>-7,027,730.92</u>

注 1：参股企业分回的利润系收到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分回的股利。

注 2：其他系确认对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超亏损失，具体情况详“附注六.2”所述。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 称	注册地点	主要业务	与本企 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 类型	法定 代表人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	投资及房地产开发和经营	本公司的第一大 股东	国有独资	平兴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经营及公共设施及其他配套服务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方兆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证券投资、期货投资、产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及培训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熊军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生产、销售医药产品、保健药品、医疗器械、日化产品,科技咨询、技术服务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方兆
成都倍特厨柜	成都市	橱柜及其配件的制造、加工和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方兆

制造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销售金属材料等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雅安	温泉开发、宾馆、旅游业、房地产开发、中药材种植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申书龙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成都市	国内商品期货代理、期货咨询、培训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熊军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结构工程、屋面工程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张仪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房产经营、房屋拆迁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曹莉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绵阳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室内外装饰装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张仪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四川雅安	餐饮娱乐、健身、美容美发、宾馆、旅游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申书龙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	四川.雅安	温矿泉洗浴、疗养、餐饮、住宿、娱乐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申书龙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	商品房开发与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文检军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550			228550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000			16000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000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7000			7000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4000			4000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00			2300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3500			3500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000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			500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000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1000			1000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	2000			2000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2,354.83			2,354.83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87.03			4,887.03	22.27	
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200			15200	95	
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760			4760	95.20	
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5950			5950	85	
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3800			3800	95	
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173			1173	51	
成都倍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3500			3500	14.29	85.71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500			3500		70
成都倍特劲远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			500		100
绵阳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000	8	92
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	950			950		95
雅安楠水阁温泉度假会议中心	2000			2000		100
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	2,354.83			2,354.83		100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1) 担保与反担保

A、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9765 万元借款、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 万元借款、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4500 万元和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 1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同时，本公司将持有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 95.20% 股权、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85% 股权、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的 45.95% 股权、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0.69% 股权和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股权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B、本公司为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607.38 万元借款、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4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与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为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 1900 万元借款、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4832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与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四川雅安倍特星月宾馆有限公司共同为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36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C、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成都新建业倍特置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3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2) 承包工程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从关联方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工程项目，交易价格按定额单价和已完工工程量确定，本年度共实现收入 45.00 万元。

(3) 支付资金占用费

本公司向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借款利息共计 173.15 万元，综合借款利率为 5.20%。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占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其他应付款：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852,884.25	67,121,410.50	11.08	7.09
合计	<u>125,852,884.25</u>	<u>67,121,410.50</u>	<u>11.08</u>	<u>7.09</u>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交易

1、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成都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交易

(1) 承包工程

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从关联方成都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承包工程项目，交易价格按定额单价和已完工工程量确定，本年度共实现收入 143.99 万元。

(2) 提供资金

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建行高新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无息贷款 5,083.60 万元，贷款期限从 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年末余额		占应收(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预付账款：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u>8,852,163.71</u>	<u>8,852,163.71</u>	<u>19.25</u>	<u>19.54</u>
其他应收款：				
四川倍达尔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u>200,000.00</u>		<u>0.04</u>	

其他应付款：				
成都高新置业有限公司	<u>80,000,000.00</u>	<u>80,000,000.00</u>	<u>7.04</u>	<u>8.45</u>

八、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

(1) 本公司为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 1,387.76 万元。该担保事项已涉诉，具体情况详附注八.2(1)。

(2) 本公司为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 11530 万元。该担保事项已涉诉，具体情况详附注八.2(2)。

(3)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尚未结清的担保余额为 200 万元。

2、诉讼事项

(1) 2004 年 11 月 15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托普软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4)川民初字第 18 号，法院判令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偿还借款本金 3,854.87 万元及其利息，如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到期不偿还上述欠款，本公司在 1,541.95 万元及利息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对上述判决不服，已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5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为原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裁定撤消原判，发回重审。2006 年 4 月 10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 87 号，法院判令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承接原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滨江支行债权)偿还借款本金 3,854.87 万元及其利息，如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到期不偿还上述欠款，本公司在 800 万元及利息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 年 1 月 24 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书(2006)民二终字第 178 号，法院判令本公司在 1,387.76 万元及利息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7 年 4 月 13 日，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2007)广法执字第 31 号，查封了公司土地证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0 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2 号、成国用(1995)字第 105 号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构)筑物、配套附属设施和书证号为成监 0004763、成监 0004764 项下的房产。查封金额以 2500 万元为限，查封期限从 2007 年 4 月 13 日至 2009 年 4 月 12 日止。

本公司已根据案件执行进展情况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金额的 100%即 1,387.76 万元判断预计担保损失。2008 年，公司因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代为清偿了 1,160.87 万元借款，尚余 226.88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未履行。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履行了全部连带保证责任，法院已解除上述相应查封资产。

(2) 2005年7月8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区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盈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29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支行偿还借款本金2920万元及其利息。本公司对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北京盈科伟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质押物,即其在大连天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3000万股的股权,对上述给付义务承担清偿责任。

2005年7月8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温江区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川民初字第30号,法院判令本公司对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61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2005年7月18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聚友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5)成民初字第300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偿还借款本金2000万元及其利息。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都聚友网络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2006年10月25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就农行成都市武侯支行因借款纠纷起诉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东煜鞋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视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举实业有限公司、陈健和本公司一案进行了判决并下达民事判决书(2006)川民初字第32号,法院判令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农行成都市武侯支行偿还借款本金10970万元及其利息。聚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东煜鞋业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视讯网络有限公司、深圳市聚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陈健对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对其中的6000万元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在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追偿。2007年12月20日,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终审判决书(2007)民一终字第16号,维持一审法院判决,判令本公司对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向农行武侯支行的6000万元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金额合计11530万元。本公司已根据案件执行进展情况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金额的90%即10377万元判断预计担保损失。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09 年 7 月 16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该通知确认公司对托普集团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上述担保责任已解除。（相关公告详见 2009 年 7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截止 2009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如“附注七”所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本公司将持有成都倍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 95.20% 股权、成都倍特药业有限公司的 85% 股权、成都倍特厨柜制造有限公司的 95% 股权、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的 45.95% 股权、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 0.69% 股权和成都新兴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 股权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2008 年 12 月 24 日晚，公司收到《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国有股权转让相关事宜的通知》（成高投函【2008】146 号），获悉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计划启动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权。截止至报告期末，高投集团仍在就该事项向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相关公告详见 2008 年 12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该事项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 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在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全面摊簿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时，2009 年 1-6 月、2008 年 1-6 月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损失 - ，收益 + ）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1-6 月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45,162.93	11,099,605.95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8,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收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份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847,097.32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81.48	-84,122.90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u>-4,005,852.91</u>	<u>11,015,483.05</u>
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384,918.77	-46,189.07
扣除少数股东所占的份额	61,855.73	412,024.56
扣除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4,452,627.41</u>	<u>10,649,647.56</u>

2、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按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2009年1-6月、2008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1) 2009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 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3%	-7.81%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3.35%	-0.02	-0.02

(2) 2008年1-6月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 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7%	4.25%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7.01%	-0.03	-0.03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2009年8月2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公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陈家均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2009年8月25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0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文本。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方兆

二 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127,926.60	3,855,409.86	422,048,997.70	4,256,67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89,852.60		16,111,644.66	
应收账款	33,289,366.11		36,486,181.64	
预付款项	45,985,384.12		45,304,354.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6,713,216.32	114,694,611.75	358,705,436.05	65,298,698.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6,148,953.89		446,221,386.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05,654,699.64	118,550,021.61	1,324,878,001.01	69,555,371.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732,465.87		14,160,365.01
长期股权投资	88,072,674.67	457,759,724.87	88,072,674.67	457,759,724.87
投资性房地产	153,075,938.89	75,649,209.81	156,442,569.49	77,563,646.79
固定资产	219,657,072.12	7,770,089.69	227,353,763.59	7,943,984.03
在建工程	575,779.15		537,421.8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608,068.55	20,842,769.40	80,024,578.73	21,081,120.58
开发支出	2,627,000.00		2,045,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50,011.04		2,061,74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1,363.10		11,109,18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3,237,907.52	576,754,259.64	567,646,936.66	578,508,841.28
资产总计	2,058,892,607.16	695,304,281.25	1,892,524,937.67	648,064,212.32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6月30日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1,886,000.00	163,486,000.00	309,386,000.00	160,986,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734,766.26		61,839,636.28	
预收款项	148,006,760.52		156,815,832.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863,666.03	234,320.39	14,031,169.61	4,611,070.26
应交税费	51,389,243.27	-894,138.72	53,099,997.76	-962,066.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83,343.32	558,163.32	683,343.32	558,163.32
其他应付款	1,135,994,819.36	213,675,932.88	946,894,292.27	141,852,822.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920,000.00	30,000,000.00	71,9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20,478,598.76	407,060,277.87	1,614,670,272.21	307,045,990.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106,038,835.27	106,038,83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770,000.00	103,770,000.00	136,038,835.27	136,038,835.27
负债合计	1,924,248,598.76	510,830,277.87	1,750,709,107.48	443,084,825.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219,480,000.00
资本公积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321,728,839.2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9,714,434.74		9,714,434.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4,990,121.76	-356,734,835.83	-447,190,387.18	-336,229,452.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33,152.19	184,474,003.38	103,732,886.77	204,979,386.88
少数股东权益	38,710,856.21		38,082,943.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644,008.40	184,474,003.38	141,815,830.19	204,979,38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8,892,607.16	695,304,281.25	1,892,524,937.67	648,064,212.32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326,519,303.87	9,431,723.89	555,054,043.24	7,937,239.42
其中：营业收入	326,519,303.87	9,431,723.89	555,054,043.24	7,937,23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6,001,085.29	16,221,553.44	551,693,962.01	22,808,054.67
其中：营业成本	212,198,422.05	2,660,212.68	419,100,458.66	2,959,71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62,596.35	523,460.69	21,469,555.72	440,516.76
销售费用	64,246,569.19		59,485,479.99	
管理费用	27,979,616.22	9,738,831.49	35,445,419.71	15,647,132.32
财务费用	15,195,969.64	3,379,111.30	14,687,956.94	3,760,693.05
资产减值损失	-5,882,088.16	-80,062.72	1,505,09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00,000.00	-7,881,709.09	3,012,982.79	-7,027,730.92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1,553,331.31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1,318,218.58	-14,671,538.64	6,373,064.02	-21,898,546.17
加：营业外收入	1,867,346.00	15,038.90	9,762,118.80	481,160.45
减：营业外支出	5,873,198.91	5,848,883.76	452,938.64	2,91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514.17	786.44	210,699.13	2,915.00
四、利润总额	-2,687,634.33	-20,505,383.50	15,682,244.18	-21,420,300.72
减：所得税费用	4,484,187.46		10,146,136.88	
五、净利润	-7,171,821.79	-20,505,383.50	5,536,107.30	-21,420,30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99,734.58	-20,505,383.50	4,023,561.31	-21,420,300.72
少数股东损益	627,912.79		1,512,545.9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6	-0.093	0.018	-0.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6	-0.093	0.018	-0.098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951,901.55	8,876,879.30	506,511,761.38	7,608,791.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38,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35,243.22	70,884,128.16	180,110,372.54	332,41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525,144.77	79,761,007.46	686,622,133.92	7,941,20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882,005.22		406,375,864.25	2,422,700.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53,570.77	8,018,370.79	28,125,029.01	5,836,21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58,306.71	1,302,463.58	39,946,184.82	1,456,85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472,801.22	67,106,143.31	134,126,262.36	53,544,78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666,683.92	76,426,977.68	608,573,340.44	63,260,56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58,460.85	3,334,029.78	78,048,793.48	-55,319,350.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2,748.78	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000.00	800,000.00	1,052,188.84	1,329,338.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835,212.79		361,791.89	2,500.00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5,212.79	800,000.00	4,376,729.51	2,031,838.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7,780.09	214,705.00	6,791,723.37	521,8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7,495.00	97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7,780.09	214,705.00	11,549,218.37	1,496,8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2,567.30	585,295.00	-7,172,488.86	534,97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400,000.00	5,000,000.00	95,500,000.00	8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13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00,000.00	5,000,000.00	95,767,134.84	8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00,000.00	2,500,000.00	56,950,000.00	2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65,275.05	6,738,146.87	17,066,014.81	6,892,591.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2,084.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689.60	82,440.20	365,700.21	175,09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46,964.65	9,320,587.07	74,381,715.02	35,567,69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3,035.35	-4,320,587.07	21,385,419.82	51,932,30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078,928.90	-401,262.29	92,261,724.44	-2,852,071.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048,997.70	4,256,672.15	240,286,440.49	6,489,931.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127,926.60	3,855,409.86	332,548,164.93	3,637,860.88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47,190,387.18		38,082,943.42	141,815,83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47,190,387.18		38,082,943.42	141,815,830.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799,734.58		627,912.79	-7,171,821.79
(一) 净利润						-7,799,734.58		627,912.79	-7,171,821.7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99,734.58		627,912.79	-7,171,821.7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4,990,121.76		38,710,856.21	134,644,008.40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8,368,981.90		41,646,374.96	134,200,667.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58,368,981.90		41,646,374.96	134,200,667.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178,594.72		-3,563,431.54	7,615,163.18
（一）净利润						11,178,594.72		2,899,997.73	14,078,592.4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178,594.72		2,899,997.73	14,078,592.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68,344.64	-6,068,344.6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068,344.64	-6,068,344.64
（四）利润分配								-395,084.63	-395,084.6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395,084.63	-395,084.63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9,714,434.74		-447,190,387.18		38,082,943.42	141,815,830.19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36,229,452.33		204,979,38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36,229,452.33		204,979,386.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505,383.50		-20,505,383.50
(一) 净利润						-20,505,383.50		-20,505,383.50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505,383.50		-20,505,383.5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56,734,835.83		184,474,003.38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09,531,885.24		231,676,95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09,531,885.24		231,676,953.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6,697,567.09		-26,697,567.09
（一）净利润						-26,697,567.09		-26,697,567.0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697,567.09		-26,697,567.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19,480,000.00	321,728,839.21				-336,229,452.33		204,979,386.88

公司负责人：方兆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家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海明